

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0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

鉴于公司原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聘期已满。董事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审计工作所做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感谢！

公司董事会经研究，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为1年。

二、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0005793421213

主要经营场所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9楼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胡少先

经营范围：审计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

三、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1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与沟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

伙)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,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2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,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。

3、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宜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,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予以了事前认可,并经认真审核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:

经核查,我们认为,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是经财政部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,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。同样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与卓越能力,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进行审计,满足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财务审计的工作要求,同意董事会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,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;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三日